

# 西店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编制宁海县西店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日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宁海县西店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宁海县西店镇振兴南路 158 号，邮编：315613，电话：0574-55881330，传真：0574-55881389。）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根据县政府要求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意识，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条例》要求，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和公布。2020 年通过网站、微信等平台共发布信息 431 条，其中通过网站发布信息 136 条。

### （一）主动公开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镇专门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镇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西店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与镇党政办合并办公。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

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二是**建立长效机制**。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五个“落实”，即落实分管领导、落实专门机构、落实专职人员、落实专项经费、落实有关工作措施和制度，使政务公开工作长期有人管、有人抓，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严要求地进行，做到全面公开、及时公开。三是**提升公开质量**。我镇始终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凡是事关镇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政务、与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物，以及群众关注多、疑问多的热点、难点问题，都已列入了公开内容。

## **（二）依申请公开**

一是**规范依申请公开相关程序**。细化依申请公开办事流程，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渠道，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办理，加强对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审查。2020年全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39件，办结35件，转结下年度办理7件。二是**降低矛盾风险**。创新建立部门联动协商机制，强化完善协调会商，2020年开展涉及依申请公开会商5次，2020年全镇依申请公开涉诉案件0件，败诉0件，实现依申请公开行政诉讼“清零计划”。

## **（三）政府信息管理**

规范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一是**严格把关，源头遏制**。按照“谁开设、谁管理”原则，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审查政府信息

发布内容，不得发布与政府职能没有直接关联的信息，当信息发布失当、造成不良影响时，要及时整改。二是**加强学习，自我提升**。组织镇干部专题学习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使其准确理解掌握相关规定，切实增强公开意识和能力。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信息公开培训活动，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技能，优化信息公开质量。

#### **（四）平台建设**

着力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整合新媒体平台**。遵循“该留则留、该并则并、该撤则撤”的原则，根据群众关注度、平台活跃度，形成宁海县西店镇人民政府网站、“西店发布”微信公众号、“西店发布”抖音账号等为主要载体的政务新媒体格局。二是**发挥新媒体作用**。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 App 灵活便捷性，做好信息发布工作，进一步增强公开时效、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加强网站安全保障机制**。建立健全政府网站用户信息保护制度，确保收集的用户信息安全，做好网站防攻击、防改、防病毒等工作。

#### **（五）监督保障**

持续深化监督保障机制。一是**认真审核，强化监管**。政务信息发布前，全面审查政务公开内容，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全面、可靠。设立监督电话、举报信箱，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二是**自查**

自纠，注重整改。定期自查信息发布规范性，及时整改上级监测问题，主动做好年度自查自评和总结撰写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3	-2	2531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9	16	2368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42	7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元)	
政府集中采购	56	16434879.08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9	0	0	0	0	0	39	
二、上年转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0	0	0	0	0	0	2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6	0	0	0	0	0	6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5	0	0	0	0	0	35	
四、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7	0	0	0	0	0	7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2020年，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进步，但对照上级标准，还存在诸多不足。一是政务公开政策解读水平和解读方式有待提高。二是我镇依申请公开件数多，申请内容庞杂，缺乏专业人才专职负责，依申请答复不够到位。三是主动公开信息量还需增加，公开内容需进一步细化。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除正式文件外，其他由我镇生成的对社会公众有益的信息也要纳入信息公开的范围内予以发布。

二是进一步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我镇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方案、重大决策意见征求、镇人大代表议案、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情况及群众关心的问题的处理等重点领域等信息。

三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定期组织培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专业性和规范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